Neo-NeoN®

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8.HK; 911868.TDR

2015 中期報告



新起點・新徵程

專業的LED照明研發生產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陸致成先生*(主席)* 樊邦弘先生 王良海先生 謝漢良先生 潘晉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衛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仁達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審核委員會	李明綺女士*(主席)* 劉天民先生 范仁達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天民先生*(主席)* 陸致成先生 范仁達先生 李明綺女士
提名委員會	陸致成先生*(主席)* 范仁達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監控及合規委員會	范仁達先生*(主席)* 潘晉先生 劉天民先生 李明綺女士
法定代表	謝漢良先生 陳璋先生
公司秘書	陳璋先生

公司資料 *(續)*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律師(香港法律)	奧睿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43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鶴山支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門分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806-810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址	www.neo-neon.com
股份代號	18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本期間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42.3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04.7百萬元相比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1)本集團的銷售受季節性因素影響（七月、八月及九月一般是本集團的銷售旺季），(2)選擇性接受訂單，本集團於本期間採取審慎的訂單處理方法，選擇毛利率相對較高的訂單，及(3)歐洲經濟相對地放緩（來自歐洲市場的收入為人民幣30.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6.2百萬元（經重列）減少人民幣45.8百萬元）。

已售貨物的成本

於本期間，已售貨物的成本約為人民幣178.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15.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36.3百萬元。成本減少是由於銷售收入減少所致。

毛利（虧）及毛利（虧）率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約人民幣63.5百萬元，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虧約人民幣10.3百萬元大幅改善。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毛利率約26.2%，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虧率約2.6%增加28.8%，主要由於(1)存貨減值撥備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8.1百萬元（經重列）），(2)選擇性接受訂單，本集團於本期間採取審慎的銷售方法，選擇毛利率相對較高的訂單，及(3)製造費用（主要包括僱員薪金、折舊費用及公用設施開支）減少約人民幣66.0百萬元。

財務回顧 *(續)*

其他收益、虧損及支出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人民幣44.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收益人民幣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3.2百萬元，原因是(1)本期間因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廣東銀雨芯片半導體有限公司(「**銀雨半導體**」)的廠房及土地使用權而獲得淨收益約人民幣27.4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出售本公司的附屬公司鶴山同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鶴山同方**」)的廠房及土地而獲得淨收益約人民幣52.7百萬元(經重列)，及(2)由於收回應收款項有所進展，本期間的壞賬撥備撥回為人民幣13.3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壞賬撥備為人民幣42.5百萬元(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於本期間，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為零(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人民幣32.7百萬元(經重列))。

經營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宣傳及廣告、運輸及交通、代理及海關費用以及租金及差餉。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38.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2.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運輸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6百萬元，(2)售後服務費減少約人民幣1.0百萬元及(3)檢查費及保險相關開支減少約人民幣1.8百萬元。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董事酬金、折舊開支、專業及法律費用以及營業稅。本期間的行政開支約人民幣66.9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70.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6百萬元，主要由於人力資源成本減少約人民幣7.3百萬元。

財務成本

本期間的財務成本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5百萬元有所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89.8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68.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8.8百萬元。

財務回顧*(續)*

稅項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稅項支出為人民幣3.6百萬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稅項支出人民幣0.09百萬元（經重列）），主要包括海外司法權區徵收的稅項約人民幣4.3百萬元及遞延稅項約人民幣0.7百萬元。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3.4百萬元，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156.5百萬元有所改善。有所改善的原因是(1)毛利增加約人民幣73.8百萬元，(2)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約付款之收益減少人民幣25.3百萬元，(3)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減少人民幣32.7百萬元，(4)應收款項撥備減少人民幣56.3百萬元，及(5)經營開支及其他支出減少約人民幣18.8百萬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財政狀況保持穩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人民幣580.8百萬元及短期銀行貸款人民幣89.8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指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與權益總額的比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為7.9%（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比率下跌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減少人民幣23.0百萬元所致。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財務資源主要包括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1)經營活動現金流出約人民幣62.3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7.5百萬元（經重列））；(2)投資活動現金流出約人民幣1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現金流入約人民幣80.4百萬元（經重列））；及(3)融資活動現金流出約人民幣23.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現金流入約人民幣701.0百萬元（經重列））。

財務回顧*(續)*

現金流量*(續)*

上述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由於(1)本期間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0.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72.7百萬元（經重列）及(2)本期間並無收回應收貸款（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2百萬元（經重列））。

上述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減少，主要由於(1)本期間的銀行貸款減少人民幣21.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人民幣10.4百萬元（經重列），及(2)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方節能控股以人民幣715.9百萬元（經重列）的代價認購本公司股份。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總資產約人民幣1,473.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24.6百萬元）及總負債約人民幣334.8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7.8百萬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1,051.3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68.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22.6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55.9百萬元）。資產減少主要由於出售銀雨半導體的廠房及土地使用權所致。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及長期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316.1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7.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8.7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百萬元）。流動負債減少主要由於(1)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89.8百萬元，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2.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3.0百萬元，及(2)由於本集團在其中一個經濟開發區的投資計劃變動，退回政府補貼人民幣37.2百萬元。

財務回顧 *(續)*

外匯風險

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之銷售及採購是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定值，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以消除幣值風險。然而，管理層會密切監察相關外幣風險，並將會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若干土地及樓宇之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0.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7百萬元），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及存貨之賬面總值為人民幣26.9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9百萬元）及銀行存款之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百萬元），作為授予本集團的銀行信貸之擔保。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為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人民幣4.7百萬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百萬元）。

或然負債

於本期間，若干附屬公司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捲入各種法律索償事件。董事認為，該等索償的最終判決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人民幣171,896,724元（相等於193,931,969港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1,896,724元（相等於193,931,969港元）），分為1,939,319,694股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無（經重列））。

業務回顧

概覽

於本期間，本集團緊抓海外市場不放鬆，大力拓展中國內地市場銷售渠道，提高產品毛利率，改善管理水平，盤活閒置資產，經營業績獲得較大改善。

於本期間，本公司以美國丹佛為基地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American Lighting Inc.的銷售收入勝於預期。業務的主要動力來自有機會帶動全國大型零售商的強勁收入增長、開拓電子商貿取得進展，以及American Lighting Inc.在新開發產品方面開始取得成果。管理層相信，在可預見將來該增長勢頭仍會持續。

於本期間，本集團專注提供更佳的售後服務，在改善客戶滿意度方面僅接獲少許客戶投訴。此外，為了防止爭端及訴訟，本集團加強了生產的質量控制，並提升管理層的效率。

銷售及分銷

於本期間，本集團努力進行分銷及市場推廣，提升及擴張LED一般照明產品的銷售渠道。本集團積極部署在全球增長最快的市場上建立品牌及銷售渠道，並在節能技術及解決方案方面向客戶提供更佳銷售服務。

研究與開發（「研發」）

本集團的研發工作重點為產品設計、新產品開發及提升生產效益，以減低整體生產成本。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僱員總數約為3,000名（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00名）。僱員的基本薪酬乃根據行業薪酬基準、僱員的經驗及其表現而釐定。僱員的薪酬現維持在一個具競爭力的水準，並參考相關人力市場及經濟情況，按年進行檢討。董事的酬金乃根據一系列包括市場狀況及每位董事的職責的因素而釐定。除法例規定的基本薪酬及法定福利外，本集團根據本集團的業績及僱員的個人表現提供酌情花紅。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承諾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冀能成為透明開放及對股東負責的企業。

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如適用）採用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於本期間內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別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董事確認，在本中期報告內的財務資料披露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討論本公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就本期間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及被視為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且已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	於本報告日期的普通股數目	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樊邦弘先生(1)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及受控制法團權益	364,866,000	18.81%
陸致成先生(2)	實益擁有人	3,000,000	0.15%
王良海先生(3)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8%
謝漢良先生(4)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8%
潘晉先生(5)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8%
劉衛東先生(6)	實益擁有人	1,000,000	0.05%
范仁達先生(7)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3%
劉天民先生(8)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3%
李明綺女士(9)	實益擁有人	600,000	0.03%

權益披露*(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續)*

附註：

(1) 樊邦弘先生實益擁有600,000股份及彼持有Rightmass Agents Limited(「Rightmass」)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Rightmass所擁有共336,400,000股股份的權益。由於翁翠端女士直接持有10,668,000股股份及持有Charm 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 35%權益(該公司擁有15,698,000股本公司股份)，而樊邦弘先生為翁翠端女士的丈夫，故樊邦弘先生被視為擁有翁翠端女士因此所擁有共26,366,000股股份的權益。樊邦弘先生亦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1,500,000股份的權益。

(2) 陸致成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3,000,000股份的權益。

(3) 王良海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1,500,000股份的權益。

(4) 謝漢良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1,500,000股份的權益。

(5) 潘晉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1,500,000股份的權益。

(6) 劉衛東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1,000,000股份的權益。

(7) 范仁達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600,000股份的權益。

(8) 劉天民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600,000股份的權益。

(9) 李明綺女士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600,000股份的權益。

權益披露*(續)*

於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American Lighting

姓名	身份	於本報告日期的普通股數目	佔於本報告日期America Lighting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謝漢良先生(1)	實益擁有人	363	0.99%
潘晉先生(2)	實益擁有人	363	0.99%

附註：

(1) 謝漢良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363股普通股的權益。

(2) 潘晉先生被視為擁有當其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獲授的購股權行使時或會向其發行的363股普通股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任何時間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18歲以下的子女）可持有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續)*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或法團（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名稱	身份	於本報告日期的普通股數目	佔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數的百分比
同方節能控股[1]	實益擁有人	1,000,692,690	51.60%
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692,690	51.60%
同方股份[1]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0,692,690	51.60%
Rightmass	實益擁有人	336,400,000	17.35%
翁翠端女士[2]	實益擁有人、配偶權益及受控制法團權益	364,866,000	18.81%

附註：

(1) Re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Resuccess」）持有同方節能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而同方股份持有Resuccess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Resucess及同方股份各自被視為於同方節能控股所持有全部1,000,692,69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翁翠端女士為樊邦弘先生的配偶，彼因此而被視為於樊邦弘先生所持有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翁翠端女士直接持有10,668,000股股份及持有Charm Light International Limited已發行股本35%，彼因此而被視為於Charm Light所持有全部15,698,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主要目的乃給予董事及合資格僱員鼓勵。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生效，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後屆滿。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授出購股權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以認購本公司股份。

任何授予本公司之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的購股權，均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建議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上限數目，在二零一二年八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經更新。隨後，根據經更新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日後授予的購股權數目涉及94,244,069股股份，佔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亦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4.86%。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可供日後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為50,371,069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2.60%。

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一年內，因行使已授予或可授予任何人士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授出當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

接納購股權時的應付款項為1.00港元。就任何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言，行使價由本公司董事釐定，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續)*

於本期間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詳情載於下表：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董事							
陸致成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3,000,000	–	–	3,000,000
樊邦弘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1,500,000	–	–	1,500,000
王良海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1,500,000	–	–	1,500,000
謝漢良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1,500,000	–	–	1,500,000
潘晉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1,500,000	–	–	1,500,000
劉衛東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1,000,000	–	–	1,000,000
范仁達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600,000	–	–	600,000
劉天民先生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600,000	–	–	600,000
李明綺女士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600,000	–	–	600,000
僱員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21,200,000	–	–	21,200,000

附註：

(1)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根據以下時間表歸屬予有關承授人，而行使期為5年。

歸屬日期	歸屬的購股權百分比	歸屬條件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購股權的歸屬須待本公司達到二零一五年的表現目標方可作實
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授出購股權總數的50%	購股權的歸屬須待本公司達到二零一六年的表現目標方可作實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期間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截於財務報表附註17a。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本公司經股東批准後採納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旨在透過為對於American Lighting作出（或預期作出）重大貢獻的人士提供擁有股權的機會，從而讓該等人士與本公司股東擁有相同利益，以提升American Lighting吸引、挽留及激勵該等人士的能力，以促進American Lighting現有及未來股東的利益。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起計有效期為十年。合資格人士包括American Lighting或其任何母公司或附屬公司的僱員、顧問及董事。

根據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可作出的獎勵涉及最多3,632股普通股股份（全部均可但無需作為獎勵購股權授出，惟須受《一九八六年國內收入法》下任何限制所限），相等於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獲股東採納及批准當日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普通股股份的10%，並可根據該計劃條款予以調整。倘任何獎勵到期或失效，或並未全面行使而已終止、交回或註銷，或已遭全部或部份沒收（包括因本公司以原發行價或較低價格購回有關獎勵涉及的普通股股份），則在任何情況下以任何方式導致有關獎勵涉及的任何普通股股份未有發行或由本公司以上述方式購回，則有關獎勵涉及的未使用普通股將重新用作授出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勵。

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連續十二(12)個月期間，因行使各服務提供者（定義見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獲授或將獲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普通股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授出日期當日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的1%。本公司可增授購股權至超出所列上限，惟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屆時有關服務提供者及其密切聯繫人（或倘服務提供者為關連人士，服務提供者的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續)*

管理人(定義見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須確定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及列明適用獎勵協議下的行使價。行使價不得低於購股權行使價的100%,即表示截至任何日期行使購股權時應付的普通股每股價格,乃按以下方式確定:(i)倘普通股於任何認可證券交易所上市(包括但不限於全國證券交易所,定義見證券交易法),則購股權行使價為(A)授出購股權當日該普通股於該交易所所報的收市賣價,或(倘於該日並無成交)緊接該日前錄得成交的首個市場交易日;及(B)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該普通股於該交易所所報平均收市賣價,或(倘於該日並無成交)緊接該日前錄得成交的首個市場交易日(《華爾街日報》或American Lighting董事會認為可靠的其他消息來源所報告按照前文(A)及(B)項確定的價格)兩者的較高者;(ii)倘普通股並非於交易所上市,而是於全國市場系統或其他報價系統報價,則購股權行使價為授出購股權日期該普通股的最後賣價,或(倘該日並無成交)緊接該日前報告賣價日期的最後賣價(《華爾街日報》或American Lighting董事會認為可靠的其他消息來源所報告者);或(iii)倘並無普通股的認可市場,則購股權行使價將由American Lighting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不論前述任何相反規定,倘授出購股權為:(a)於American Lighting議決尋求上市當日或之後作出;或(b)於緊接American Lighting提交上市申請當日前六個月期間作出,而American Lighting於發售及出售普通股之時上市,則購股權行使價須為(a)因上市而將予發行的普通股股份發售價;及(b)適用獎勵協議的行使價的較高者。

購股權計劃*(續)*

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本期間根據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董事							
謝漢良先生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30	–	363	–	–	363
潘晉先生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30	–	363	–	–	363
僱員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30	–	2,143	–	–	2,143

附註：

(1) 所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為10年，並按以下方式歸屬：(i)所涉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十(3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滿一周年歸屬及可行使；(ii)所涉及股份總數額外百分之三十(30%)的購股權將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滿兩周年歸屬及可行使；及(iii)所涉及股份總數的餘下百分之四十(40%)的購股權將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滿三周年歸屬及可行使，惟在各情況下的前提是，承授人於上述各歸屬日期仍繼續向本公司、American Lighting或Tivoli, LLC(「Tivoli」)(視情況而定)提供服務，並由American Lighting董事會全權酌情地確定已滿足由董事會所指定並由承授人同意的表現指標(如有)。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期間概無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截於財務報表附註17b。

董事資料變動

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營業額	*6*	**242,306**	404,728
已售貨物成本		**(178,839)**	(415,073)
毛利／(虧)		**63,467**	(10,345)
其他收入		**3,850**	6,677
其他收益及虧損	*7a*	**46,271**	13,743
其他支出	*7b*	**(1,370)**	(12,069)
確認減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		**–**	(32,720)
分銷及銷售開支		**(38,269)**	(42,809)
行政開支		**(66,910)**	(70,453)
財務成本		**(1,214)**	(4,488)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6,426)
除税前溢利／(虧損)	*8*	**5,825**	(158,890)
税項	*9*	**(3,559)**	(87)
期內溢利／(虧損)		**2,266**	(158,97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產生之匯兑差額		**202**	(2,56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468**	(161,538)

* *見附註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期內應佔溢利／(虧損)			
–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3,379**	(156,477)
– 非控股權益		**(1,113)**	(2,500)
		2,266	(158,977)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3,195**	(159,038)
– 非控股權益		**(727)**	(2,500)
		2,468	(161,538)
擬派中期股息	*10*	**–**	–
每股溢利／(虧損)	*11*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0.2**	(12.3)

* *見附註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248**	15,3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231,228**	244,143
預付租約付款	*13*	**38,428**	58,049
商譽		**7,635**	7,661
無形資產		**19,549**	16,292
聯營公司權益		**1,444**	1,444
可供出售投資		**2,308**	3,126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5,500**	105,50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210**	4,380
		422,550	455,895
流動資產			
存貨		**212,835**	170,024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4*	**244,971**	218,500
可收回稅項		**11,242**	4,159
已抵押銀行按金		**1,521**	1,16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0,763**	674,806
		1,051,332	1,068,65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5*	**219,941**	246,276
應付税項		**6,343**	8,730
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借貸		**89,773**	112,783
		316,057	367,789
流動資產淨值		**735,275**	700,86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157,825**	1,156,762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貼		**15,267**	15,811
遞延税項		**3,469**	4,194
		18,736	20,005
資產淨值		**1,139,089**	1,136,7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71,897**	171,897
儲備		**965,882**	962,021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1,137,779**	1,133,918
非控股權益		**1,310**	2,839
權益總額		**1,139,089**	1,136,75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贖回儲備 *(附註(i))*	特別儲備 *(附註(ii))*	其他儲備 *(附註(iii))*	股份補償儲備 *(附註(iv))*	購股權儲備	匯兑儲備	保留虧損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經重列)	92,317	1,628,288	255	55,238	(7,699)	50,024	67,793	(272,192)	(995,088)	618,936	6,234	625,170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虧損(經重列)	–	–	–	–	–	–	–	–	(156,477)	(156,477)	(2,500)	(158,977)
其他全面收益(經重列)	–	–	–	–	–	–	–	(2,561)	–	(2,561)	–	(2,561)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全面收益總額(經重列)	–	–	–	–	–	–	–	(2,561)	(156,477)	(159,038)	(2,500)	(161,538)
發行新股(經重列)*(附註16)*	79,580	636,640	–	–	–	–	–	–	–	716,220	–	716,220
收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經重列)	–	–	–	–	(521)	–	–	19	–	(502)	311	(191)
確認基於股份以權益結算之付款(經重列)	–	–	–	–	–	–	1,090	–	–	1,090	–	1,090
購股權失效(經重列)*(附註17)*	–	–	–	–	–	–	(68,883)	–	68,883	–	–	–
	79,580	636,640	–	–	(521)	–	(67,793)	19	68,883	716,808	311	717,119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經重列)	**171,897**	**2,264,928**	**255**	**55,238**	**(8,220)**	**50,024**	**–**	**(274,734)**	**(1,082,682)**	**1,176,706**	**4,045**	**1,180,751**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71,897	2,264,928	255	55,238	(8,220)	50,024	–	(277,951)	(1,122,253)	1,133,918	2,839	1,136,757
期內溢利	–	–	–	–	–	–	–	–	3,379	3,379	(1,113)	2,266
產生之匯兑差額	–	–	–	–	–	–	–	(184)	–	(184)	386	202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84)	3,379	3,195	(727)	2,468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股份*(附註17)*	–	–	–	–	–	–	666	–	–	666	–	66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	–	–	(802)	(802)
	–	–	–	–	–	–	666	–	–	666	(802)	(136)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171,897**	**2,264,928**	**255**	**55,238**	**(8,220)**	**50,024**	**666**	**(278,135)**	**(1,118,874)**	**1,137,779**	**1,310**	**1,139,08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i) 股份贖回儲備指通過回購股份減少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金額。

(ii)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前控股公司同方照明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同方照明集團」)發行的股份的面值，與根據一九九六年進行的集團重組及就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上市之準備工作而進行之集團重組所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總值，兩者之間的差額。

(iii) 其他儲備指支付購買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代價，與非控股權益的收購之間的差異。

(iv) 股份補償儲備相等於本公司股東轉讓予本集團若干高級管理層的同方照明集團股份(「股份」)的公允值與高級管理層就於二零零四年獲取股份所支付的代價的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經重列*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62,273)**	(97,536)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2,262**	1,583
（存放）／解除已抵押銀行存款	**(354)**	1,12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6,144)**	(13,857)
購買無形資產	**(4,62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約款的所得款項	**911**	72,739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所獲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16,339)
處置附屬公司，扣除所獲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3)**	–
收回應收貸款	**–**	35,193
退回政府補貼	**(4,000)**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086)**	80,442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214)**	(4,49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715,860
新造銀行貸款	**9,567**	74,624
償還銀行貸款	**(31,425)**	(84,99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072)**	700,99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97,431)**	683,904
於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74,806**	90,164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3,388**	614
於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0,763**	774,682

* *見附註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乃一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其部份股份作為存託憑證在台灣證交所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載於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由本公司與同方股份(透過同方股份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同方節能控股)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同方節能控股以每股0.90港元(「港元」)的認購價認購(「認購」)1,0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106.46%)。根據認購協議，認購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完成，認購之代價金額900,000,000港元已由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悉數支付予本公司。認購完成時，同方節能控股持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1.56%。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的中文名稱由「真明麗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英文名稱「Neo-Neon Holdings Limited」維持不變。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之任何權利。

2. 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九日之公告，本公司將其財政年度結算日由三月三十一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本公司更改財政年度結算日乃為調整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與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同方股份(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年度結算日一致。據此，當前財政期間涵蓋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因此，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比較數字(其涵蓋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非全部可與本期間之數字作比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獲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一四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度全年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有關任何會計政策的變動詳情載於附註5。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時,須作出對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呈報的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列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及選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事項及交易的解釋,對瞭解本集團由二零一四年度全年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實屬重要。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的全部資料。

載入中期財務報告中關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可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取材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八日發表的末期業績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無保留意見。

4. 呈報貨幣變動

認購後,本公司決定將其呈報貨幣由港元更改為人民幣,該貨幣為本公司中國最終控股公司(同方股份)的呈報貨幣。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已由港幣重新換算為人民幣。所有以人民幣呈列的財務資料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下列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一項新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該等發展概無對編製或呈列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向本公司董事會(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是以所交付之貨品或服務種類為重點。具體來說,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須呈報分部如下:

LED裝飾燈	– 製造及分銷LED裝飾燈產品及白熾裝飾燈產品
一般照明	– 製造及分銷LED一般照明燈具產品及舞台燈產品
所有其他	– 燈具產品配件分銷

營業額指期內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物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允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營業額		
LED裝飾燈	**141,868**	275,644
一般照明	**99,722**	126,391
所有其他	**716**	2,693
	242,306	404,728
毛利／(虧)		
LED裝飾燈	**38,599**	(4,187)
一般照明	**24,727**	(5,621)
所有其他	**141**	(537)
	63,467	(10,3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業績		
經營虧損		
LED裝飾燈	**(15,174)**	(70,685)
一般照明	**(13,070)**	(36,112)
所有其他	**(131)**	(1,186)
	(28,375)	(107,983)
未分配其他收入	**3,850**	6,677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44,901**	(31,046)
未分配支出	**(13,337)**	(15,624)
財務成本	**(1,214)**	(4,488)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虧損	**–**	(6,426)
除税前溢利╱(虧損)	**5,825**	(158,890)
税項	**(3,559)**	(87)
期內溢利╱(虧損)	**2,266**	(158,97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營業額		
美國	**155,055**	206,620
歐洲	**30,422**	76,204
中國	**29,209**	43,816
亞太區及中東(不包括中國)	**27,620**	78,088
	242,306	404,7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a.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約付款收益	**27,424**	52,703
呆壞賬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13,295**	(42,455)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797**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183**	–
匯兑收益淨額	**3,572**	3,495
	46,271	13,743

7b. 其他支出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研究與開發成本	**(1,370)**	(6,647)
與訴訟有關之賠償	**–**	(5,422)
	(1,370)	(12,06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除税前溢利／(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除税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以下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706**	17,529
減：計入研究與開發成本的折舊	**–**	(125)
	13,706	17,404
無形資產攤銷	**1,266**	–
就以下項目經營租約租金		
– 預付租約付款	**699**	677
– 租賃物業	**3,144**	3,856
及計入以下項目：		
利息收入	**2,262**	1,581
扣除非重大支銷前之物業租金收入	**511**	1,78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稅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經重列
稅項支出包括以下項目：		
海外司法權區的稅項	**4,278**	87
香港利得稅稅項	**6**	–
	4,284	87
遞延稅項	**(725)**	–
	3,559	87

10. 股息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擬派中期股息(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每股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經重列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3,379**	(156,477)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39,319,694**	1,272,653,027
每股基本溢利／(虧損)	**人民幣0.2分**	人民幣(12.3)分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39,319,694**	1,272,653,027
每股攤薄溢利／(虧損)	**人民幣0.2分**	人民幣(12.3)分

本公司股數增加是由於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以每股0.90港元的認購價合共認購1,000,000,000股股份，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分別為1,939,319,694股及1,272,653,027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以人民幣8,500,000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人民幣18,900,000元)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擴大及提升其製造能力。其中，物業裝修為人民幣2,900,000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人民幣400,000元)，傢俱、裝置及設備為人民幣1,300,000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人民幣600,000元)，汽車為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無)，廠房及機器為人民幣2,500,000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人民幣16,100,000元)，模具為人民幣700,000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人民幣1,800,000元)，在建工程為人民幣100,000元(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無)。

於本期間，本集團整體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是由於處置淨值為人民幣5,000,000元的廣東銀雨芯片半導體有限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由於處置淨值為人民幣15,500,000元的鶴山同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預付租約付款

於本期間，本集團預付租約付款減少，主要是由於處置淨值為人民幣18,800,000元的廣東銀雨芯片半導體有限公司之預付租約付款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預付租約付款減少，主要由於處置淨值為人民幣2,600,000元的鶴山同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之預付租約付款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	**135,343**	155,005
應收票據	**35,675**	20,514
減：呆壞賬撥備	**(62,589)**	(87,588)
	108,429	87,931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32,481**	14,957
增值税回撥	**4,146**	3,526
對外貿易增值税退回	**86,863**	90,401
其他應收款項	**13,052**	21,685
	244,971	218,500

於本報告期末，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依據發票日期並扣除呆壞賬撥備後的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0至60日	**87,527**	41,523
61至90日	**10,250**	10,447
91至180日	**7,143**	19,941
181至360日	**2,594**	16,020
一年以上	**915**	–
	108,429	87,9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107,202**	94,097
應付票據	**5,913**	3,256
	113,115	97,353
客戶按金	**22,025**	15,611
應付工資及福利	**17,427**	15,736
其他應付税項	**14,011**	15,437
其他應付款項	**53,363**	102,139
	219,941	246,276

於以往年度，本集團獲得若干政府補貼作為鼓勵在中國兩個經濟開發區設立LED芯片生產工廠。已收到的金額已從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扣除和確認，以減少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的折舊費用。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由於業務計劃的變動，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中止在其中一個經濟開發區的投資。因此，本集團不再滿足相關政府補貼的條件，及將退回政府補貼人民幣37,200,000元，該金額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記錄在其他應付款項中。

於本期間，該等政府補貼已被退回。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續)*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依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至30日	**13,897**	25,319
31至60日	**41,366**	6,774
61至90日	**18,626**	5,155
91至180日	**17,339**	24,473
181至360日	**2,443**	16,932
一年以上	**19,444**	18,700
	113,115	97,35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金額	股份數目	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 於二零一四年				
四月一日(經重列)	5,000,000,000	520,000	939,319,694	92,317
發行新股份	–	–	1,000,000,000	79,580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	520,000	1,939,319,694	171,897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方節能控股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以每股0.90港元的認購價合共認購1,000,000,000股股份，分別導致股本增加100,000,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增加800,000,00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購股權

(a) 本公司為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設立購股權計劃。本期內未行使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尚未行使	**–**	47,437,000
期內／年內授出	**33,000,000**	–
期內／年內失效	**–**	(47,437,000)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33,000,000**	–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3,0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授出。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的收市價為每股1.31港元。

於本期間購股權計劃下的購股權詳情載於下表：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11,800,000	–	–	11,800,000
僱員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	1.31	–	21,200,000	–	–	21,200,000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31港元，有不同的歸屬期，分別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開始，直至授出日期起計五年為止，惟須以本集團的若干表現目標作為歸屬條件。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為自授出日期起計5年，而所授出購股權的總數50%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歸屬，惟須以本公司達到其二零一五年度的表現目標作為歸屬條件，而餘下50%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歸屬，惟須以本公司達到其二零一六年度的表現目標作為歸屬條件。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購股權*(續)*

(a) (續)

購股權之公允值及假設

以授出購股權作為酬謝所收取服務之公允值，乃根據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而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是根據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作估計。提早行使的預期已在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中計算在內。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值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歸屬的購股權	0.27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歸屬的購股權	0.33港元
股份價格	1.31港元
行使價	1.31港元
預期波幅	40.66%
購股權年期	1.1-2.1年
預期股息率	0%
無風險利率	0.54%

預期波動乃根據本公司股份價格的歷史波幅計算。預期股息率乃根據過往股息計算。主觀的輸入假設變動或會對公允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在認購後(附註1)，本公司向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持有人按每份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以現金0.0001港元作出強制要約。購股權的持有人有權在強制要約作出後21天內(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行使或出售其全部或部份購股權。否則，行使購股權的權利將被立即終止，而該購股權將相應失效。於到期日(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後，概無購股權的持有人行使或出售其購股權，因此，所有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終止和失效。

本集團將終止確認的購股權累計形成的資本公積直接轉入到未分配利潤中。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購股權*(續)*

(b) American Lighting, Inc.(「ALI」,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ALI、本公司及ALI的全資附屬公司Tivoli, LLC(「Tivoli」)的合資格僱員採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ALI向本公司、ALI及Tivoli之若干僱員及董事授出2,869份購股權,可認購2,869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ALI普通股。該等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可按行使價每股330美元購買合共2,869股ALI普通股,而該行使價代表ALI董事會所釐定的ALI每股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值。

於本期間根據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參與者類別	授出日期	每股行使價*(美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沒收/失效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董事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30	–	726	–	–	726
僱員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330	–	2,143	–	–	2,143

所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為10年,並按以下方式歸屬:(i)所涉及股份總數百分之三十(30%)的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滿一周年歸屬及可行使;(ii)所涉及股份總數額外百分之三十(30%)的購股權將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滿兩周年歸屬及可行使;及(iii)所涉及股份總數的餘下百分之四十(40%)的購股權將於歸屬開始日期起計滿三周年歸屬及可行使,惟在各情況下的前提是,承授人繼續向ALI、本公司及Tivoli提供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購股權*(續)*

(b) (續)

購股權之公允值及假設

以授出購股權作為酬謝所收取服務之公允值，乃根據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而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值是根據布萊克－斯科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作估計。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用作該模式的輸入數據。

購股權之公允值及假設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值	121.08美元
股份價格	330美元
行使價	330美元
預期波幅	23.31%
購股權年期	10年
預期股息率	0%
無風險利率	2.15%

預期波幅乃根據對10年的行業股份價格指數作分析而計算。預期股息率乃根據過往股息計算。主觀的輸入假設變動或會對公允值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18. 資本承擔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4,696**	13,02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9.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a) 與控股股東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的交易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銷售產品	**3,978**	–

(b) 與其他中國國家控制實體之交易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同方股份是由中國政府控制的國家控制企業。除了上文附註19(a)所披露與同方股份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本集團還與其他國家控制企業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 銷售產品和提供服務；
- 購買材料；和
- 銀行存款和貸款。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經股東書面決議案採納並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改的組織章程細則
「American Lighting」	指	American Lighting, Inc.，一間位於特拉華州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及開曼群島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營業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或開曼群島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例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同方友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68），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且部份股份作為存託憑證在台灣證交所上市

釋義 *(續)*

「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及本公司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其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任何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獨立人士或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釋義 *(續)*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由股東決議通過的購股權計劃
「附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	指	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通過的American Lighting股份獎勵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同方節能控股」	指	清華同方節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同方股份」	指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證券代碼：600100）
「同方股份集團」	指	同方股份及其附屬公司（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本集團）
「%」	指	百分比